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 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,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8月9日送达全体监事,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。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威主持,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,实际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 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监事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,会议形成决议如下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审议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2 日